

关于开展锡林郭勒盟2025年上网消纳风电项目竞争性配置的公告 (代发)

招标项目编号 (/)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锡林郭勒盟,锡林浩特市

一、招标条件

本关于开展锡林郭勒盟2025年上网消纳风电项目竞争性配置的公告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其他资金:/,招标人为锡林郭勒盟能源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详见公告;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关于开展锡林郭勒盟2025年上网消纳风电项目竞争性配置的公告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关于开展锡林郭勒盟2025年上网消纳风电项目竞争性配置的公告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公告;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是。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6-01-05 15:30:00到2026-01-06 17:00:00。

获取方式: 详见公告。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6-01-06 17:00:00。

递交方式: 纸质文件递交, 详见公告。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6-01-06 17:00:00。

开标地点: 详见公告。

七、其他

根据《内蒙古自治区上网消纳新能源发电项目竞争性配置管理办法》(内能源新能发〔2025〕6号)、《内蒙古自治区能源局关于开展2025年上网消纳风电项目竞争性配置的通知》(内能源新能字〔2025〕654号)等相关文件要求,按照“公平公正、科学客观”的工作原则,现启动锡林郭勒盟2025年上网消纳风电项目竞争性配置工作。现就锡林郭勒盟2025年上网消纳风电项目竞争性配置项目申报工作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配置规模与范围

本次申报上网消纳竞争性配置风电项目总规模为110万千瓦,单体项目规模不低于10万千瓦。

二、竞争性配置程序

锡林郭勒盟能源局组织开展本次竞争性配置优选工作。具体流程如下：

- 1.属地初选上报。各地区要根据可接入变电站条件，确定本地区内申报项目数量及规模，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原则，开展项目初选推荐工作。经属地能源主管部门初选并经旗县政府同意后，以正式文件报锡林郭勒盟能源局（华润大厦六层0613室）。
- 2.提交申报材料。各地区能源主管部门指导申报企业按要求提交纸质版项目申报材料（正本1份、副本7份），并在封面上注明“正本”和“副本”字样，申报材料正本、副本内容要保持一致。申报材料应密封，密封处粘贴封条并加盖相关地区能源主管部门及申报企业公章。同时，提交申报材料电子版，并与纸质版内容保持一致。
- 3.组织优选评审。锡林郭勒盟能源局委托第三方服务机构会同锡林郭勒供电公司专家成立评审专家小组，全封闭集中开展评审，严格按照相关要求评分并对项目得分进行排序。
- 4.优选结果公示。锡林郭勒盟能源局根据《管理办法》和《通知》等文件要求以及评审专家小组评审结果，科学确定项目选址、择优选择投资企业，在取得电网企业支持意见并经盟行署审定同意后，确定具体实施项目清单，明确项目名称、申报单位、所属集团、申报规模、建设周期、创新示范信息等，并由锡林郭勒盟能源局按程序进行公示，公示期3天。
- 5.上报审核纳规。经公示无异议后，按程序上报自治区能源局最终审核。

三、申报要求

（一）申报主体要求

- 1.申报企业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备风电项目投资能力；未列入失信惩戒对象名单；在锡林郭勒盟未发生过严重违约和重大及以上安全生产事故等情况。
- 2.申报本批次项目的企业中，同一个集团只能有一个投资主体进行投标（含联合体投标的牵头方）。子公司投标的，该子公司应为所属企业集团全资或绝对控股的子公司，且应取得所属集团公司的书面投标授权。
- 3.允许申报主体以独立或联合体形式申报项目，若申报主体为联合体，需提交相关联合体协议，明确股权比例等情况。
- 4.申报主体（含联合体各成员，下同）在“信用中国”（<https://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s://zxgk.court.gov.cn/shixi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s://www.gsxt.gov.cn>）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5.申报主体处于正常经营状态，财务状况良好，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等状态。
- 6.申报主体应按要求编制和提供相关申报材料，并对申报材料的专业性和真实性负责，发现弄虚作假等不实情况，将取消申报资格。

（二）项目申报要求

- 1.单个申报项目规模不低于10万千瓦，同一申报主体最多可以申报1个项目，同一旗县报送申报项目个数不超过3个。
- 2.申报项目需符合国土空间用途管制、生态环境保护等相关政策，风电选址及送出线路路径主动避让耕地、生态保护红线、自然保护地、水源保护区、文物保护单位、军事禁区等敏感区，并取得所在旗县相关主管部门排查意见。
- 3.旗县应协助审核确保申报项目选址“唯一性”，场址不得重叠，否则取消申报项目参与竞争性配置资格，相关损失由申报主体自行承担。
- 4.申报方案应按照项目申报方案编制大纲编制，明确站点风能资源条件、场址条件、电站建设方案、接网方案、经济性测算、技术先进性、创新示范等内容。申报方案应附接网方案，明确拟接入的变电站、接入电压等级、送出工程距离和路径等。

5.鼓励申报项目创新采用提高并网友好性能,提升涉网主动支撑能力,增强频率、电压耐受能力和支撑调节能力,能够平抑新能源发电出力且技术先进、安全可靠的先进设备。

四、其他要求

- 1.按照《通知》要求,相关旗县要立足区域发展实际,统筹考虑本地经济社会发展规划、产业发展情况、新能源资源禀赋、电网接入条件、电力送出距离等经济性、合理性、安全性以及工业园区下一步绿电直连项目布局需求等方面因素,合理确定本年度上网消纳风电项目选址。
- 2.锡林郭勒供电公司要指导并配合相关旗县合理确定新能源项目选址、接入条件等,确保新能源项目可接入并网。
- 3.通过竞争性配置的项目应于核准(备案)2年有效期内实质性开工建设,确需延期开工的,应按规定履行延期手续。核准(备案)只能延期一次,延期时间最长为1年。核准(备案)逾期未开工的,予以清理废止。
- 4.投资开发企业要严格按照批复方案和核准(备案)要求开展项目建设,5年内不得转让项目或股权。同一集团内业务调整等确需变更项目投资主体或股权比例的,按规定履行相关手续。
- 5.相关旗县要坚持公平公正、科学合理,落实优化营商环境要求,规范申报秩序、把好初审关。务于2026年1月6日17:00前按要求提交项目申报材料,逾期不予受理。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 胡文博

联系电话: 0479-8285610; 15847916565

提交材料地点: 锡林浩特市华润大厦六层0613室

附件: 1.项目申报汇总表

2.申报项目信息表

3.项目申报方案编制大纲

4.企业承诺函

此项目为锡林郭勒盟能源局组织的项目,内蒙古招标有限责任公司代锡林郭勒盟能源局发布本次公告,若对公告内容有异议,请与公告联系人联系。

公告发布媒介: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 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锡林郭勒盟能源局。

九、联系人

招标人: 锡林郭勒盟能源局

地址: 锡林浩特市华润大厦六层0613室

联系人: 胡文博

电话: 0479-8285610

邮件: gjsk6452@163.com

招标代理机构: 内蒙古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腾飞南路1号众生大厦17层

联系人：林静

电话：0471-3255283

邮件：573811884@qq.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林静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盖章)



附件 1

项目申报汇总表

旗 (县) 发改委 (章)

项目名称	申报单位	所属集团	申报规模 (万千瓦)	建设周期	创新示范

说明：1.项目地点填写项目所在行政区域，具体到旗（县）、镇。
2.建设周期填写项目预计开工时间和全容量并网发电时间，精确到季度。



附件 2

申报项目信息表

类别	项目	具体内容	所在页码
企业实力	资产情况		
	资信与财务情况		
	在锡盟已落地项目业绩		
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规模（万千瓦）		
	计划建设起止时间		
项目前期工作	风资源前期观测情况		
	选址支持性文件		
建设基础条件	地质条件		
	交通条件		
	资源条件		
	网架条件		
建设方案	工程选址		
	资源评估分析		
	设备选型		
	发电量测算		

	土地集约化评估		
接网方案	接网方案		
	接入距离		
	接网路径		
	出力特性分析		
	消纳模拟分析		
技术创新	设备先进性		
	技术创新示范性		
投资分析	工程概算		
	财务评价		
支撑性文件	申报主体联合体协议（如有）		
	申报主体营业执照、信用证明、资产证明、财务审计报告等必要支撑材料		
	限制性因素排查文件		
	在锡盟已落地项目业绩支撑材料		
	先进设备支撑材料		
	落实政府部署要求支撑材料（如有）		
	企业承诺函		

附件 3:

项目申报方案编制大纲

一、申报企业概况与综合实力

主要描述投资方基本信息、资产情况、资信与财务情况、以及在锡林郭勒盟已落地项目（包括但不限于新能源项目）情况等主要内容。

二、项目前期工作

主要描述风资源观测、选址支持性文件获取等项目前期工作开展相关主要内容。

三、项目建设基础条件

主要描述地质、交通、施工安装、风能资源、电网网架资源等项目建设条件相关主要内容。

四、技术方案

（一）新能源建设方案

主要描述工程建设内容、工程选址、资源评估分析、主要设备选型、发电量模拟测算、电气工程、总平面布置、土建工程、给排水与消防、施工组织、环境保护与水土保持、智能化控制与运维系统、节能降耗等主要内容。

（二）接网方案

主要描述工程初步接入方案分析、工程出力特性及上网消纳模拟分析等主要内容。

(三) 设备先进性及创新示范方案

主要描述项目采用能够提高并网友好性能,提升涉网主动支撑能力,增强频率、电压耐受能力和支撑调节能力,有利平抑新能源发电出力的新技术、新设备,且安全可靠,以及创新示范点等主要内容。

(四) 土地利用水平分析

主要描述工程用地规模概况、用地合规性分析、用地效率评估、节约用地优化措施、用地影响评价等主要内容。

(五) 投资与经济性分析

主要描述工程设计概算、财务评价与风险分析等主要内容。

(六) 项目建设及运营保障措施

主要描述项目建设、运营保障措施等主要内容。

五、其它支撑性材料

1.申报主体联合体协议(如有),基本信息及资信证明,以及申报主体工商营业执照、信用证明、2024年财务审计报告(包含总资产、净资产规模、资产负债率、纳税额等必要信息)等。

2.旗县自然资源、林草、环保、军事、文物等部门出具的风电场场址(提供拐点坐标)及送出线路用地限制性因素排查文件。

3.申报项目创新采用提高并网友好性能、提升涉网主动支撑能力、增强频率及电压耐受能力和支撑调节能力，能够平抑新能源发电出力且技术先进安全可靠的先进设备有关支撑材料（如有）。

4.落实锡林郭勒盟党委政府战略部署要求等方面情况有关支撑材料（如有）。

5.企业资产情况、企业投资能力、申报项目接入系统设计方案等申报企业认为必要的其它支撑材料（如有）。

附件4:

企业承诺函

致锡林郭勒盟能源局:

- 一、我公司已完全理解并同意《锡林郭勒盟 2025 年上网消纳风电项目竞争性配置工作方案》的解释权归锡林郭勒盟能源局, 同意按照要求提交申报材料并履行承诺的各项内容。
- 二、我公司保证提交的资料文件及承诺信息全部真实、正确、有效。如申报资料存在弄虚作假内容或违反承诺内容, 同意承担取消本次项目资格、纳入国家信用体系失信名单、本企业及集团所属其他企业 3 年内不得参加锡林郭勒盟上网消纳新能源项目竞争性配置, 并由我公司自行承担相关损失。
- 三、我公司承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今, 在锡林郭勒盟未发生过严重违约, 或重大及以上安全生产事故的情况。
- 四、如本项目获批后, 未按照自治区及锡林郭勒盟要求的时间节点推进实施, 我公司同意废止本项目建设资格。
- 五、我公司承诺本项目入选本批次上网消纳风电项目建设后, 5 年内不转让项目或股权; 同一集团内因业务调整等确需变更投资主体或股权比例时, 按规定履行相关手续。

XXX公司 (公章)

2026 年 月 日